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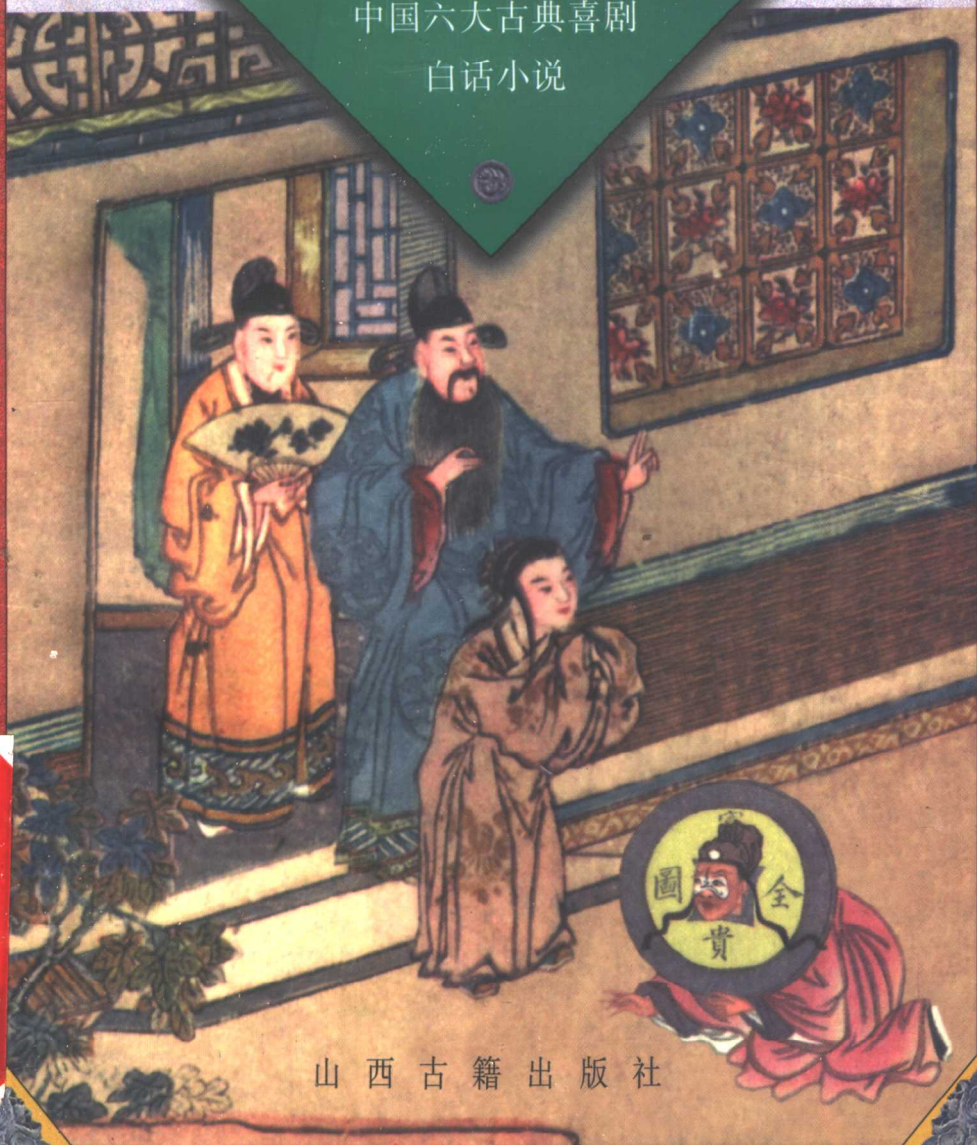
原著：〔元〕郑廷玉

改编：倪新生

看钱奴

中国六大古典喜剧

白话小说



山西古籍出版社

中国六大古典喜剧白话小说

张 裔 主编

看钱奴

山西古籍出版社

社 长:张安塞

总编辑:孙安邦

中国六大古典喜剧白话小说

张 裔 主编

看 钱 奴

[元]郑廷玉 原著

倪新生 改编

*

山西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(太原市桥东街东岗巷110号)

新华书店经销 山西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11.125 字数:276千字

1998年4月第1版 1998年4月太原第1次印刷

*

ISBN 7-80598-229-5

I·116 定价:16.50元

看钱奴

前言

郑廷玉，一作郑庭玉，又作侔庭玉，彰德（今河南安阳）人。元初著名的杂剧作家，生卒年月以及生平事迹均不可考。

郑廷玉所作杂剧经考证有二十二种，今存《宋上皇御断金钗》、《楚昭王疏者下船》、《包龙图智勘后庭花》、《布袋和尚忍字记》、《看钱奴买冤家债主》、《崔府君断冤家债主》六种，其中最后一种，或说为无名氏所作。

《太和正音谱》称其曲如“佩玉鸣銮”，但只要细读过郑氏的剧作，便可知其中鲜有文人文士的雅趣闲情，即从取材上看，也多为下层穷苦人民的生活与奸杀谋财一类公案，而非才子佳人的悲欢离合。日本学者青木正儿的《元人杂剧概说》，把郑氏作品划入“敦朴自然”一派，较为妥当。郑剧技巧娴熟，长于描摹世态人情，极富生活气息，兼以语言朴实、本色，于平淡中颇显功力。现存的郑廷玉作品，大都夹杂有神鬼报应与仙道点化等封建迷信的内容，这当与作者所处的时代有关。

《看钱奴买冤家债主》（以下简称《看钱奴》）一剧，为四折（相当于现代戏剧的幕）加一个楔子（相当于现代戏剧的序曲），形制短小，剧情简单。全剧梗概如下：秀才周荣祖进京赶考未果，而家中所埋藏的祖传财宝被穷汉贾仁盗挖。贾仁因而暴富，

周荣祖一家却因此而穷困以至乞食。后周荣祖把亲生儿子长寿卖与贾仁作螟蛉子。二十年后贾仁病故，万贯家财全归长寿所有。此时周荣祖与长寿重见，父子相认，贾仁所据有的财产又重归周氏一家。

《看钱奴》是一出著名的讽刺喜剧，作者借剧中人物，讥讽了金钱面前的世人情态。在剧中，作者着力揭示了金钱对人的控制，对人的役使；金钱造成的人格扭曲、人性的异化、人的自我的丧失，人已然成为金钱的奴仆。此剧名曰“看钱奴”，其意即为主人公贾仁暴富后“一文不使，半文不用”，吝啬得出人意料。他辛辛苦苦二十载，聚敛起大量财富，到头来却只是“为他人做嫁衣裳”，成为一个给周家看守钱财的奴才。同时，在金钱的光辉里，不只贾仁人性尽失，周长寿也由一个善良纯朴的儿童而长成为恃钱作恶的“钱舍”；即使是遭尽磨难，又饱读诗书的周荣祖，也拜倒在金钱脚下，显露出十足的奴才相。

《看钱奴》一剧，通过人物的言行，用白描的手法来刻画人物的性格，颇见功力。戏中对主角贾仁吝啬性格的描摹，尤为成功。例如，写贾仁染病竟是由于被狗舔着自己舔剩下的一根油指头；又如贾仁买儿时的种种表现，贾仁临死时对后事的安排，等等，莫不如是。作者用了嘲弄、调侃的笔调，戏谑而不失真实，荒唐而不悖情理，夸张而富有生气，酣畅淋漓地揭示出守财奴的可笑、可鄙、可恶的面目。这种辛辣的讽刺文字，只有在若干世纪以后的《儒林外史》中才可以看到。

把《看钱奴》这一著名的讽刺喜剧改写成成长篇小说，难度是比较大的。除去担心达不到原作的高度，而狗尾续貂，糟蹋了这一名作之外，在改写中，还有以下一些困难，而这也正是使笔者大耗心血之处。

其一，是原作剧情简单。《看钱奴》一剧，篇幅短小，加之剧中人物道白重复处颇多，因而容量有限，按今天的眼光来看，只是一个短篇小说的框架。要扩写成一部具有一定容量，具有较大深度与广度的长篇小说，这就不只是添加些环境描写、气氛渲染，扩充些人物的表情、动作、语言以及心理活动等等的描写所能胜任的。而是必须在背景描写、情节安排、人物设计以及细节的处理上下大功夫。在改写期间，大半时间自我感觉是在搞创作，是在一定范围之内的创作。原作形制短小，剧情简单，从这一方面看，又给了我以较大的创作空间。拿到剧本后，起始有近三个月我一直未能进入写作，迟迟动不了笔，就是因着在把握原作与重新创作之间未能找出一个合适的度。经过反复思索，最后，我把改编工作定位于王实甫改写《西厢记》的方式，即：既要忠实原著，又要对原作有所创新，有所突破。

在这一思路之下，我紧扣住原作借守财奴而讽世的主题，保留了原作中所有的场次、情节及其顺序；有关剧中人物的性格，也只是在原作的基础上加以深化。总之，使读者读来不至于“走样”。同时，在这一思路之下，我也设计了一些原作中所没有的重大情节。

比如，黄河决口。设计这一情节，首先，我是要借此以改变一系列主要人物的命运，推动故事向纵深发展。其次，借助这一情节，使主要人物在灾难中沉浮，而充分亮相，以显示人物的性格及其性格的发展脉络。

又比如，泰山进香。设计这一情节，我意在描摹贾、周、陈三家两代人物不同的思想风貌，从一个侧面刻画人物性格。同时，又由此牵出泰山之神灵派侯对人世生活的干涉，从而使三家两代人物的命运紧密关联。这样，也就使得小说的结构显得有机而严谨。

其二，是原作中人物性格简单，又缺少形成发展的依据。因而人物形象略显平板，而非立体；略显苍白，而非有血有肉；人物近于类型化，而非典型化。如贾仁，在原作中，作者着意刻画的就是他的吝啬和贪婪。在整出戏里，他的性格呆板而毫无变化，几近纯乎一个“财迷”的概念。固然，郑廷玉在塑造贾仁时，着力描画了他行为的可笑又可恶，可叹又可悲，可怜又可卑，使他成为一个出色的喜剧人物。但原作对人物的塑造也止于此。故而，虽说形象鲜明，但又单薄而不丰满；能使得读者发笑，但较少能引起读者的深思。这一点也正是原作与同是讽刺作品的《儒林外史》的差距所在。

在改写时，我注意了人物性格的发展变化，以求在动态中描绘人物，力图使人物丰满起来，成为有血有肉的典型形象。

如贾仁，我就增写了他的家庭与他的出生、成长、落难，以见其吝啬、贪婪、无情无义的个性形成、发展的脉络。这样，在暴富后，贾仁性格的最终完成，就显得较为真实可信。同时，我藉此以期使贾仁的形象更丰满一些，使读者在笑过之后，多少还能留下些思索。

又如，陈德甫，在原作中只是一个穿针引线者，几无性格可言。在改写中，通过他丰富的生活阅历，我尽力使他显现出复杂的心态与心理。他正直，然而迂腐；坚定，而有时软弱；嫉恶如仇，而难免低头俯首；富有才干，而又被上司玩弄于股掌。我还描画了他性格的发展变化过程，由起始的善良、单纯、积极入世，到后来的洞明、练达，弃绝官场。

此外，在改写中我还添加了一些人物，如，贾仁之父贾存礼、周荣祖之父周泰、陈德甫做官时的上司卜涛等，使他们与原作中已有人物发生种种关系、纠葛，借以使已有人物的形象更为丰满；同时，也力图使新添人物自身也具有较为鲜明的个性特

征。

其三，是原作形制短小，又为舞台演出所限，故而反映社会生活难以达到较大的广度与深度。改写时，我注意了加大社会背景的容量，以使作品中一千人物从贾仁的酒店里，从灵派侯的神殿中走出来，投入到广阔的社会生活之中。为此，我从农村写到城镇，又从城镇写到京城；描绘了穷人生活、富人生活、官场生活、流浪汉生活；还写到了灾难、饥荒等等，以期使改写后的作品能显现出一个较为广阔的社会大背景，能反映出色彩缤纷的大千世界。同时，以期使人物活动具有更大的舞台，从而使人物的行为具有更为深刻的社会意义。

其四，是原作中充满了因果报应的迷信思想。在原作中，人们的富贵荣华、贫困潦倒，全由神灵执掌。如何既保持原作警戒世人的主旨又淡化因果报应的说教，二者的契合点在何处，在动笔前也让我很费了一番斟酌。最后，我决定利用原作的框架，使灵派侯等众神祇仍起重要作用，但在下笔时尽量使他们少一些“神”气，多一些“人”性。改写时，我仍赋予他们以神灵的无上权威，对芸芸众生具有生杀予夺的威力。但在他们身上，已具有了人世间统治百姓的官僚们的种种特点，有了活生生的人的性格。比如，这些神灵之所以肯借给贾仁这个既吝啬又无情，既是小人又是恶人“二十年的福力”，究其原因，竟是怕这个一无所有的“穷贾儿”要泼皮、闹神殿。

以上四方面是我在改写中变动较大之处，除此，还有两点需要说明。

一、原作时代感不鲜明。《看钱奴》一剧，讥讽的是人类共同的性格缺陷，贾仁一类人，在任何朝代，任何国度都会产生。所以，在改写中，我也有意淡化了时代色彩。

二、原作中人物的行为举止有矛盾之处。如，第四折中周荣

祖因老妻患急心疼而向店小二讨酒，店小二支走了他，又自语道：“便心疼杀他，也不干我事。”这就与二折中店小二深怀恻隐之心，主动让周家三口入店避风雪，又主动拿出酒给他们御寒的描写相矛盾。又如，第四折中陈德甫施药与穷人，周荣祖得药后，陈又道：“则要你与我传名，我叫做陈德甫。”这一句与陈德甫前后的行为亦不甚相合。似以上矛盾之处，我在不违背原作思想的基础上作了改动，以使人物的思想与行为相一致，使人物性格不至于有割裂感。

改写完毕，我只觉身上轻松了许多。但回头再看写就的书稿，又甚觉不安。虽说我做了不少努力，但一来才疏学浅，功底不足；二来这种改写是“大姑娘上轿——头一回”，分寸难免有拿捏不准之处；加之时间紧迫，不容我作更深的思索，也未能有更细的推敲，故而，多有不尽如人意之处，尚祈读者诸君指正。

香花奴

目 录

前 言	(1)
第 一 章 泰山进香	(1)
第 二 章 佛堂落成	(15)
第 三 章 中秋藏宝	(29)
第 四 章 糖瓜风波	(46)
第 五 章 卜涛出京	(63)
第 六 章 黄河大水	(76)
第 七 章 荣祖落榜	(90)
第 八 章 贾仁读书	(102)
第 九 章 家破人亡	(113)
第 十 章 乞讨为生	(128)
第十一章 一夜暴富	(137)
第十二章 囤积居奇	(154)
第十三章 开店放债	(166)
第十四章 管帐先生	(181)
第十五章 贾仁娶妻	(197)
第十六章 孤女投亲	(212)
第十七章 秀云出嫁	(228)

第 十 八 章	雪中行乞·····	(247)
第 十 九 章	忍痛鬻子·····	(260)
第 二 十 章	艰难度日·····	(279)
第二十一章	贞节牌坊·····	(294)
第二十二章	先后染病·····	(207)
第二十三章	泰山还愿·····	(320)
第二十四章	父子重逢·····	(332)

第一章

泰山进香

启明星眨巴着眼，冷冷地瞧着人间。

浓浓的夜色在大地上无拘无束地流淌，遮没了市镇，遮没了乡村，淹没了昏睡中的芸芸众生。这夜色，把人世间的尊贵与卑贱、富足与贫穷、正义与邪恶、真理与谬误，涂抹成了混混沌沌的一片。

泰山极顶，日观峰上，孤零零地坐着一个人，他裹着件斗篷，不时起来走走跳跳，用以抵御山上逼人的寒气。启明星睁大了亮闪闪的眼睛，注视着这个行为怪僻的人。已经是第七天了，这个人天天这么早就上山，捱这许多风寒，就为的是看日出吗？为个看日出竟要下这般的辛苦？这是个什么人？

起风了。山上，那一株株不很高大，却苍劲、奇特、个性鲜明的松树都舒展了身子，快活地打着招呼，引发出一阵阵的松涛。

沉沉的夜幕被清冽的晨风撕开了一角，东方地平线上，现出一线淡淡的灰白。那个坐在山顶上的人站起身，急切地朝东望着。地平线上，那一线灰白迅速而不露痕迹地由东向西扩展、蔓延，工夫不大，就越过了中天。而东边的天空也由灰到白，由白到青，由青到蓝，不停地变换着色彩，这些不停变换的色彩，又

急速地向西滚动。天越来越亮了。日观峰上陆陆续续上来了不少的人，粗细不同的各种嗓音伴着鸟鸣，在晨风中流动起来，山顶上，便增添了几许的活气。

“这位兄台，你早就上来了吧？”看到那个最早登顶的人眉毛、胡须上都挂着霜，一个书生模样的年轻人忍不住问。

“……唔”胡荏嘴答非所问，嘟哝了一句什么，脸并没有转过来。

“这位兄台，你觉着今天能看到日出吗？”年轻书生抱着肩，凑近些又问。

“唔……”胡荏嘴眼睛仍然看着东方。

年轻书生见状，觉着受了冷落，没趣地走到一边。“端什么架子啊！”心里不觉有些怨愤。

东边的天空泛出了红光，启明星在隐去之前仍在琢磨这个谜一样的人。只见他满是胡荏的嘴抖动着，两颗清亮的泪珠从眼角滚落下来，眼睛里映出的是朝霞的色彩，好像是两团跳动的火。

太阳平静地跃出了地平线，圆圆的、大大的，像一张天真的孩子的脸，像一颗无邪的童子的心。旭日的光辉涂红了日观峰上每一个人的脸，使人们显现出与往日大不相同的神态：真诚、仁爱、平和。人们都不再说话，沉浸在一种近乎圣洁的情绪之中。

胡荏嘴在一片静谧中听到了一种奇怪的声音，这是初升旭日的脚步声，伴随着自己的心跳，他感觉，这通红而鲜活的太阳正在朝自己一步步走来。像一团雾、像一个梦、像一支歌，他觉着这情景既神秘、又自然，既美妙、又亲切，既圣洁、又动人；自己的躯体连同思想，好像都变得透明起来，好像就要化入这满天的朝霞之中。

看着太阳一点一点地从地平线上跃升，看着东边天空奇幻的色彩变换，年轻书生也感受到一种从未有过的经历，生发出一种

从未有过的情感。这一刻，这又大又圆又红的初日占据了你的心胸，使他甚至忘记了近在眼前的科举考试。

太阳渐渐升高了，初升朝阳那如梦如幻的光辉化作了灿烂的阳光，日观峰上笼罩着的神奇而灵幻的氛围消散了，浴在静穆中的人们恢复了往常的神态，他们畅快地说笑着，有不少人开始往回走了。

在去玉皇顶的路上，年轻书生遇上了胡荏嘴，看到对方仍是一副如醉如痴的神态，年轻书生就又想起了自己受到的冷遇，于是，心底本已平息了的那一丝怨愤又膨胀起来，“没人关照，咱也看到了日出。”他故意大声道，“泰山日出，奇哉妙哉，伟哉壮哉，美哉绝哉！”他斜了一眼身旁的胡荏嘴，见自己的一番评赞已引起对方的注意，就又摇头晃脑道，“果真不同凡响，不虚此行啊！”好像自说自话，他管自说下去，“这般美景，食髓方能知味，这岂是那般似痴似呆，又痴又呆，那般凡夫俗子所能……”

“说得好！食髓方能知味。”胡荏嘴没有注意到年轻书生讥讽的语气，兴奋地接过话来，“这位小哥，咱们运气好，看的是海上日出啊！”

“海上日出？”书生望望胡荏嘴，不解地问。“这儿哪来的海？”他在心里寻思，“这人莫不真是个傻子……”

“是海上日出。”胡荏嘴说得非常肯定。看到对方一脸的疑惑，他显现出很大的热情，解释道：“咱这山东是个半岛，北面、东面、南面三面环海。咱这泰山在岛的西边，所以，往东是看不到大海的，要看海就须东偏北或东偏南。”看到年轻书生仍疑惑不解，胡荏嘴忙又说道：“当然，站在泰山上看海，寻常人是看不到的。可海上日出，就能看到了。在泰山，一年只有两个时间能看到海上日出，一个是冬至前后的几天，这几天日出最偏南；一个就是现在，夏至前后的几天，日出最偏北。”

书生听得似懂非懂，他从不知道，看个日出竟然还有这么大的学问。

“所以，看到海上日出，那是很难得的。你想想，一年之中就那么几天。再说，日出时还不能有一丝云，一点雾。”胡荏嘴说得兴奋，管自说下去。“再说，山上的风云是瞬息万变，变幻莫测的，你满以为是风定云散，却不料它是风起云涌。就像这人世间……”

看到胡荏嘴陷入了沉思，年轻书生不由改变了对他的看法，“看来此人并非粗鄙之人，亦非呆傻之类。从谈吐看，倒还不俗，有些见识。看来是个饱学之士，兴许还是个大人物呢！真人不露相啊。”想到这里，年轻书生又刻意打量胡荏嘴一番。

只见他身着一领蓝布长衫，外披一件蓝色斗篷，颜色都已不很鲜明，脚上是一双便于行路的双梁麻鞋，身后一个小小包袱。从衣着上显不出富贵，倒也不见寒酸。他约莫三十岁年纪，额头宽阔，嘴巴周围密布着黑黑的胡茬，脸上略显一丝疲惫，一双眼睛却很有精神，看上去很深沉，显现出一种不大常见的风采。

年轻书生又想道：“与此人结识可也是幸事？在科考上能给我指点一二？科考时能助我一臂之力？或许还能提携一把……”年轻书生不由身上发了热，他张口道：“这位兄台，真好见识，佩服，佩服！小可姓陈，双名德甫，山东曹州曹南人氏，听口音咱们好像是同乡？”

“我也是曹州曹南人。”

“哦，确是同乡，敢问兄台尊姓大名？”

“我叫周泰。”

“敢问周……大人……”本来陈德甫是要叫一声“周大哥”以示亲近，话到嘴边，不知怎么就改了口，生生地变成了“大人”，“周大人在哪里高就？”

“大人？哈哈，我哪里是什么‘大人’，还‘高就’？我本桃花源中人……”

“桃花源？”陈德甫从未听说过，“这是个什么衙门？”不由得对这位“大人”又添了三分敬意，“小人孤陋寡闻，还望大人赐教。”

“衙门？”周泰本想大笑一场，可看到对方郑重其事的模样，不由得又感到悲哀，这就是现而今的读书人！“桃花源不是什么衙门，那是陶渊明一篇文章中所……”

“陶渊明？他是个什么官？”

周泰想，再谈下去，就是对牛弹琴了，再说，三言两语哪能扯得清？于是道：“这么跟你说吧，我只是一介布衣，躬耕南亩，不过读了几本书，好各处走走罢了。”

“布衣？老百姓？”陈德甫感到非常吃惊，“先生这么好的学问竟不是……官？先生没参加过科考吧？”不觉中他又改口称“先生”了。

“我读的那些书都是闲云野鹤一类，和科考没有关系的，只是兴之所至，闲来翻翻罢了。说到做官么，我没有那份能耐，也没有那份兴致，官身不自在啊。”周泰缓缓道。

陈德甫不能相信世上还有不想科考、不愿做官的人，可从周泰说话的语气和神态看，又不得不信，转而又想，这大概是屡考不中，是掩饰自己考场蹭蹬的托词罢了。

说话间，前面就是玉皇顶了，东岳圣帝的神殿就在那里。在一个三岔路口，周泰却朝着下山的路走去。陈德甫又颇感奇怪，“你不去东岳大帝庙上香？”

“不去。”周泰答得很干脆。

“连灵派侯也不拜一拜？”

“那些泥塑木雕，拜他做甚。小兄弟，咱们就此别过了。”说

罢，周泰头也不回，大踏步朝山下走去，宽大的斗篷在他身后张开飘起，像一只高飞的大鸟。

“真是个怪人。”看着周泰走了好远，陈德甫才摇摇头，转身向玉皇顶走去。

来到玉皇顶，陈德甫先到东岳圣帝庙里上了三炷香，然后步入东岳灵派侯的庙里。这灵派侯是东岳圣帝殿前掌管人间与地狱的大神，他掌管人的生死、贫富、贵贱、祸福、苦乐，直至死后的赏罚。这么说吧，一个人从生下来到死，死了以后在阴间的遭遇，直至轮回转世，都归灵派侯管。由于灵派侯在神祇中位高权重，又由于人们相传向他烧香许愿极为灵验，所以，在东岳诸神中，要数灵派侯的香火最盛。

等前边的人上了香、磕了头，让出了蒲团，陈德甫上前在神像座前恭恭敬敬上了三炷香，然后跪下，闭上眼，双手合十，心中祷告，希望在来年的科考中，能得到灵派侯的庇佑，从而高高得中。又许愿道：“倘能科考如愿，定拿出一百贯钱来给大神添些香火。”祷毕，又实实在在磕了三个头。

陈德甫站起身，正准备走时，偶然一瞥，发现左边并排的一个蒲团上，一个上香跪拜的人，手里的香比自己的短着一截。这是怎么回事？陈德甫不由寻思：我是第一次上泰山，不知这里的规矩，是不是因着东岳圣帝是主神，上的香要长一些；而灵派侯是东岳圣帝的下属，它的庙又在圣帝庙左近，这就要上短一些的香呢？人世间的人际关系不也如此吗？可是再四周一看，其他人上的香都跟自己的一样，没有像这个人那么短的。这个人上这种香，究竟是什么含意？不由心里纳闷。

等这个人磕罢了头，起身要走时，陈德甫忍不住跟上去问：“请问这位老哥，这里上香是不是有什么讲究？”

“你……你这是问啥？”那人一边说一边拍打裤腿上沾的土。